

## 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~~（联合体）~~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~~（联合体）~~参加罗山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的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度罗山县粮油生产保障资金支持小麦一喷三防物资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度罗山县粮油生产保障资金支持小麦一喷三防物资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孟州市华丰生化农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420.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00.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罗山县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度罗山县粮油生产保障资金支持小麦一喷三防物资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华北制药集团爱诺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25人，营业收入为4582.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7200.76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单位电子签章）：罗山县楚鑫农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5月19日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